

国际问题研究报告

2020年第13期 总44期

山东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

山东大学东北亚学院

疫情对我国服务业的影响与政策建议

我国已经进入服务经济时代，服务业在 GDP 中的占比、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吸纳就业人数等方面都居主导地位。2019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为 53.9%，对经济增长贡献率为 59.4%，从业人员占全部劳动从业人员比重近 50%，服务业利用外资占全国利用外资比重达 72%。可见，服务业既是保持国民经济健康运行的“稳定器”，也是稳增长、促就业、惠民生的主力军。但与此同时，服务业在此次疫情中受到的冲击也最大，因此，采取有力措施保障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是实现“六稳”和保持经济中高速增长的重中之重。

一、疫情对于服务业的总体影响

总体而言，疫情对一季度服务业增长将产生巨大影响。且传统服务业受影响程度远远超过新兴服务业。疫情对于服务业的影响可以分为两个层面。

（一）“面对面”服务的传统服务业领域遭受巨大冲击

2020年春节以来，为阻止新冠病毒疫情蔓延，我国采取了封城、交通管制、严格限制人员流动等一系列公共防疫措施。首当其冲受到这些措施影响的多数是“面对面”服务的传统服务业领域，如，餐饮住宿、批发零售、交通运输、旅游休闲、文化娱乐、会展等。加之疫情爆发于春节，正值一年中服务业最为活跃旺盛的时期，其损失无疑是惨重的。

餐饮业和商贸业。中国烹饪协会发布的《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中国餐饮业经营状况和发展趋势调查分析报告》显示，受公共防疫措施的影响，全国餐饮业近乎整体性闭店。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9年全国餐饮收入46721亿元，其中15.5%来自春节期间这一传统消费旺季。今年疫情期间，78%的餐饮企业营业收入损失达100%以上，9%的企业营收损失达到九成以上，7%的企业营收损失在七成到九成之间，营收损失在七成以下的企业仅占5%。据恒大研究院数据，仅春节7天疫情已对餐饮业造成约5000亿元的零售额损失。据中国饭店协会对28个省，5109家酒店的调研，今年春节7天内疫情造成了12.3亿元的营业损失。餐饮企业在无法营业的情况下，还要承担房租、员工薪酬等固定成本。由于小区防控严且需要向平台支付佣金，外卖业务也大量减少。餐饮业作为资金链条较短的行业已经开始陷入现金流短缺的危机，尤其是其中占绝对主体的中小企业，抗风险能力脆弱，融资贷款难问题更加突出。中国百货商业协会的调查报告显示，百货

业销售收入断崖式下跌，春节假期期间，企业整体开工率不到 30%，平均销售额不到去年的 15%，仅有的销售额也大多是公司内超市体系带来的。

旅游休闲娱乐业。从监测数据来看，有组织的旅游活动随着疫情爆发全面停止；探亲访友游客也同比减少了 76%以上，目的地活动半径持续收缩到 2 公里左右，预期消费减少了近一半。旅游活动的“停摆”使得旅行社、住宿、景区、购物等产业链上的企业蒙受巨大损失。据有关机构参照近 3 年的数据测算，常态下 2020 年春节假期期间全国旅游接待总人数预计达 4.5 亿人次，旅游收入预计达 5500 亿元。据中国旅游研究院测算，预计 2020 年一季度及全年国内旅游人次分别下降 56%和 15.5%，全年同比减少 9.32 亿人次；国内旅游收入分别下降 69%和 20.6%，全年减收 1.18 万亿元。春节档是电影业全年票房收入的重要部分，2020 年春节档异常冷清，大年初一票房仅 181 万，而 2019 年同期票房高达 14.58 亿，2020 年票房收入仅为去年的 0.1%。

交通运输业。疫情爆发以后，在为期 40 天的春运中，全国铁路、公路、水路、民航共发送旅客 14.8 亿人次，比去年同期下降 50.3%。其中铁路发送旅客 2.1 亿人次，同比下降 47.3%；公路发送旅客 12.1 亿人次，同比下降 50.8%；水路发送旅客 1689 万人次，同比下降 58.6%；民航发送旅客 3839 万人次，同比下降 47.5%。

会展业。因春节后持续限制人员流动，所有会议、会展等活动也都相继取消或延期，这给会展业带来巨大损失。预计 4 月份之前的大

部分展会将延期或停办。国际展览业协会（UFI）发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对 UFI 中国会员的影响调查报告》显示，UFI 主办会员在 2-3 月延迟或取消的 55 场展会净面积总数达 2,909,850 平方米，27 家 UFI 场馆会员共延迟或取消了 158 场展会。据专家预测，若疫情在一季度结束，会展业损失约在 10%~20%；若在二季度结束，损失约在 30%~40%。假设疫情一季度结束，以 2018 年中国会展业产值 6000 多亿元计算，疫情给会展业带来的损失约为 600~1200 多亿元。

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0 年 2 月份中国采购经理指数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仅为 29.6%，比上月下降 24.5 个百分点。服务业景气指数回落。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 30.1%，比上月下降 23.0 个百分点。旅游、住宿餐饮、交通运输、居民服务等人员聚集性较强的消费行业需求骤减，商务活动指数均落至 20.0% 以下。即使考虑到疫情对刚需消费品的冲击可能因网购得到较大程度弥补，但疫情对休闲娱乐、文化旅游、住宿餐饮等可选择性消费所产生的的负面影响在短期内却难以弥补。

（二）互联网数字经济新业态逆势上扬

此次疫情凸显出互联网数字经济新业态的强大优势。如，网络消费、网络办公、网络教育、网络医疗、网络金融、网络娱乐等均实现逆势增长。快递业数据显示，网上消费增长幅度很大。据国家邮政局统计，今年 1 月 24-29 日春节期间，全国邮政业揽收包裹 8125 万件，同比增长 76.6%；投递包裹 7817 万件，同比增长 110.34%。2020 年 1-2 月远程办公企业规模超过 1800 万家，远程办公人员超过 3

亿人。95%的网民增加了线上娱乐和服务的使用，爱奇艺、芒果TV和腾讯视频会员数量分别环比增长了1079%、708%和319%。在线医疗需求激增，据平安好医生公布的数据，2020年1月20日至2月10日，平台访问人次达11.1亿；今年1月22日至2月6日，APP新注册用户量较前20天增长了10倍，APP新增用户日均问诊量增长达9倍。在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20年2月份中国采购经理指数中，在调查的21个行业里，有19个行业的商务活动指数位于收缩区间，但金融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1%，继续保持在扩张区间。电信、互联网软件行业商务活动指数虽有所回落，但在云办公、在线教育和远程医疗等新业态新技术的支撑下，明显好于服务业总体水平，分别高出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13.2和11.3个百分点。

二、相关政策建议

（一）发挥政策组合拳作用，确保中央政策落地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央和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重点扶持中小企业和服务业发展，这些政策措施精准、全面、力度大，对于促进“六稳”将发挥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减税降负、降低企业成本方面，包括降低企业税赋、融资成本、生产要素成本和“五险一金”，给予企业阶段性社保费减免、住房公积金缓缴、贷款利率下调、还本付息延期等优惠政策，为受疫情影响造成合同履行、劳资关系等法律问题困

扰的民营中小企业提供法律援助和咨询服务、优化信息服务等。例如，在减税降费措施方面，规定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对除湖北省以外的小规模纳税人减征增值税，湖北省免征；对2020年度受疫情影响较大、发生亏损的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业企业，将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8年。2020年1月起对纳税人由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所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2020年2月22日-6月30日，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从2020年2月起，免征中小微企业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免征期限不超过5个月；对大型企业等其他参保单位（不含机关事业单位）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可减半征收，减征期限不超过3个月；2020年2月1日至6月30日期间，一般工商业及其他电价、大工业电价的电力用户，电费统一按原到户电价水平的95%结算；2020年3月-6月，阶段性减免部分征信服务收费。在资金支持方面，规定2020年1月25日-6月30日遇到暂时困难的中小微企业贷款，给予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安排；中信保公司对中小微外贸企业进一步降低保费费率，简化服务程序，合理缓交保费，在定损核赔时予以酌情处理。

针对上述情况，一要指导企业用足用好现有的各项政策措施。综合运用互联网等科技手段和行业协会等渠道宣传政策，使中小企业尽量周知。为具有行业带动性的大型企业提供个性化服务，及时协调解决企业经营中遇到的困难。二要采取安全特殊措施和标准稳步推动复工复产。采用特殊时期的管理办法，如限制人数等办法保证景区、饭

店、超市、商场等安全营业。保证生活服务类企业的复工与生产性服务配套。三要因地制宜，对于疫情严重的地区，防控疫情仍是首要任务；对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的地区，则要防控和生产并重。

（二）实施数字赋能服务业战略，大力发展互联网新业态

疫情使传统服务业遭受重创的同时，也迎来了互联网新业态规模化增长的新阶段。“宅”+“网”的模式可能成为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和劳动者所青睐的新模式，为新兴服务业的规模化发展与传统服务业更新迭代提供了重要机遇。为此，要将数字赋能作为提升服务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引擎，推动传统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培育服务业发展的新动能，实现服务业结构升级。

一要大力发展“互联网+”新业态新模式。此次疫情带来了深刻的“无接触式”场景变化。从餐饮、购物、娱乐到办公、教育、医疗、金融、会议，各种过去线下的活动被大量线上化，人们对互联网新业态的认识、使用和消费也进一步增强。要因势利导，促进人们的消费行为向线上转移，推动数字教育、数字医疗、数字娱乐、数字金融、数字办公等数字化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加快成长。二要大力支持餐饮、零售、旅游等传统服务业采用“线上+线下”的新销售模式。引导企业数字化转型，不断创新商业模式，尤其要帮助中小企业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此次疫情期间推出的“无接触配送”“智能取餐柜”“人力资源共享”等新业态就是模式创新的范例。三要适时研究出台适用

新业态和新商业模式的相关行业规则，为新业态发展提供鼓励包容、审慎监管的制度环境。

总之，此次疫情给服务业带来了暂时困难，但随着一系列政策措施的落实，这一局面将得到有效缓解。同时，疫情也为服务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提供了重要发展机遇。应充分利用数字技术手段，从供需两侧发力实现结构升级，增强服务业发展的内生动能。一旦具备了政策有保障、消费有需求、市场有供给、技术有支撑的基本面，推进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就有了坚实的基础。

（撰写：王晓红，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信息部副部长、山东大学兼职教授，国际问题研究院国际服务贸易研究中心主任，郭霞，中国社会科学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博士后）

国际问题研究报告

主编：张蕴岭 副主编：张景全 执行副主编：徐海娜

主办：山东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东北亚学院

联系人：刘孟娇 电话：15854651231

报送：中央、山东省政府有关部门，山东大学学校领导、主要部门、学院领导

交换：国内国际问题研究机构